

花間坊
FLORENTINE



LEO LYON
朝露若颜

喜夏◎著

[她]，职场上从默默无闻到一鸣惊人，情场上失魂落魄逃到外地打拼。

[他]，职场上风生水起，眼睁睁看着她爱上了仇人的儿子，却无能为力。



阴谋、情感突然融入生活中，她该何去何从？

朝華出版社



朝露若颜

喜夏◎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朝露若颜/喜夏著. —北京: 朝华出版社, 2009. 4

ISBN 978 - 7 - 5054 - 2075 - 5

I. 朝… II. 喜…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49927 号

朝露若颜

作 者 喜 夏

选题策划 杨 彬 王 磊

责任编辑 王 磊

特约编辑 渔舟唱晚 成 美

责任印制 张文东

封面设计 木易·金设计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8

订购电话 (010) 68413840 68433213

传 真 (010) 88415258 (发行部)

联系版权 j-yn@163.com

网 址 www.mgpublishers.com

印 刷 北京外文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250 千字

印 张 23

版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装 别 平

书 号 ISBN 978 - 7 - 5054 - 2075 - 5

定 价 29.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前言

如果回家让人期待，那是因为那里有等着你的人。一路守候，不管是天明时，或是在朦月时。我在这头，你在那头。摸着心跳，我能想象你的微笑是否依旧，抬起头，头顶的月光在你的地方依然能看到。

——陈芹

清晨七点，当光线斑驳地投下来，倚在车窗上的人已经忘记自己保持这样的姿势有多久了。她望着远方田地一片暗绿，一排排的香蕉树叶子贴着车窗掠过。在路过这个叫做“漳平”的小站时，陈芹正趴在桌子上，失神般对着窗外发呆。

白云袅袅飘浮自在，无拘无束，车上的人却心情复杂，满心矛盾。

其实但凡坐过火车的人都知道，火车的每一次进站都差不多。车一停，立刻就有人拿着东西上来叫卖，一些小玩意、鸡腿、茶叶蛋、泡面、盒饭，朴素得不行，说不上好吃，但却比火车上卖的便宜许多。

通常这时候，过道上的人也是最多的：有往外冲的，有向里挤的，几乎是水泄不通。列车员大概是看惯了这种场面，只是不断地告诫着：车开的时候记得下车，别来不及。

陈芹觉得好笑，这种情景有点官商勾结的味道，甚至还带着点儿浓郁的乡土气息，每声叫卖，充斥的都是乡音。

有个大妈就在这种情况下捅了捅陈芹的胳膊，让发愣的她下意识地转过脸，两梢弯眉顿时皱了起来。

熟悉的乡音又一次进入耳膜，“姑娘，买香蕉不？好吃着呢！”她说着闽南口音的普通话，指着手里半生不熟的香蕉，把嘴张得老大。

“多少钱？”

“十块！”

她笑了笑，眉毛不似刚才那般紧皱，而是缓缓舒开，接着从口袋里掏出了钱，换回了一串胖嘟嘟的米蕉抱在怀里。

这里盛产香蕉。香蕉的品相很好，一瓣一瓣弯弯的像月牙，乍一看又像小船，金黄的船身在阳光下泛着微微的光亮，漂亮得像是塑料制品制成的那么逼真。可就是不好吃，感觉涩涩的，没有那种又香又甜，咬一口，像蜜一样的感觉。

记得两年前，自己就被骗了一次。那时的她原以为这只是一段插曲，只是如今，当她回来时，同一个地点，不同的方向，它似乎就变成了一种信物，紧紧地拽着，犹如是这段旅程即将结束的暗示。

仔细算算，从接到回总公司报到的通知到前天拿着火车票踏上归程，只是那么短短的二十四个小时，却用去了自己整整两年的时间来思考，一进一退之间的路程原来竟是如此的漫长。

这两年，她在北京。在皇城根下游走于中国的古老文明时，怎么都甩不掉自己对另一个城市的眷念。就像她会抓着袈裟到寺庙，对着憨憨的大肚弥勒燃起三炷香，高过头顶，只是因为那里有着家乡的记忆。

其实人就是这么矛盾，明明记着，却不敢明目张胆，所以就算有那么多次机会，都足以令她能回头，自己却始终一直固执地往前走着。

或许，是因为一直坚信，会有他的等待。

因为他说过：我就在原地，等着你，拽着你飞，等你飞累了，我再用手把你扯回来。只要你不要那么固执，就会发现，我们其实可以很简单，很随性。

是吧，如果不是因为固执，她不会一个人在陌生的城市生活了两年，躲开所有认识的人，躲开他能看到的视线范围，只为了让自己活得更简单。

一北一南的距离，他与她分别了两年。

目 录



- 前 言 / 1
- 第一章 北京一夜 / 1
- 第二章 旅程的终结 / 7
- 第三章 上任 / 11
- 第四章 合租生活 / 18
- 第五章 偶然的相遇是命运的安排 / 25
- 第六章 遇见的总是伤 / 32
- 第七章 儿时到长大 / 39
- 第八章 吊兰故事 / 46
- 第九章 初遇柳南 / 53
- 第十章 你的出现是我一直期待的结果 / 60
- 第十一章 他们是这样的 / 66
- 第十二章 原来一切都未曾改变 / 73
- 第十三章 若是燕归来 / 79

- 第十四章 十年的青春如诗 / 83
- 第十五章 刹那和永恒的对立 / 89
- 第十六章 与其这样不如不见 / 97
- 第十七章 在爱与不爱间 / 101
- 第十八章 一个好友抵过万千 / 105
- 第十九章 人若自欺便欺人 / 111
- 第二十章 人生若只初相见 / 115
- 第二十一章 请别说爱我 / 120
- 第二十二章 可爱的女孩啊 / 126
- 第二十三章 喷水池边的许愿 / 131
- 第二十四章 亲爱的爸爸妈妈 / 136
- 第二十五章 相见不如怀念 / 142
- 第二十六章 你觉得还可能吗 / 147
- 第二十七章 家有儿女就是福 / 153
- 第二十八章 世界繁华不如家 / 159
- 第二十九章 一路上有你 / 163
- 第三十章 和老爸的交谈 / 167
- 第三十一章 他说你到底要怎样 / 173
- 第三十二章 男人、女人 / 177
- 第三十三章 平淡的生活 / 182
- 第三十四章 收抵幸福的伤 / 187
- 第三十五章 珍贵的传说 / 192
- 第三十六章 刻骨铭心原是你 / 197
- 第三十七章 懂了所以明白了 / 203

第三十八章	谢谢你的忠告 / 209
第三十九章	第三者真累 / 214
第四十章	此刻的对决 / 218
第四十一章	我怎能爱你如初 / 224
第四十二章	大声说爱你 / 230
第四十三章	生命的转角，爱情的幸福 / 234
第四十四章	爱你爱我 / 239
第四十五章	爱的灯亮了 / 243
第四十六章	天使和魔鬼之间 / 250
第四十七章	心动两相宜 / 257
第四十八章	只道那时是惘然 / 262
第四十九章	唱首生日歌 / 268
第五十章	过分的爱 / 273
第五十一章	轻轻远离的爱情 / 276
第五十二章	生儿育女经 / 281
第五十三章	旅行游记 / 286
第五十四章	幸福的圈 / 291
第五十五章	爱情的网 / 294
第五十六章	归途似箭 / 298
第五十七章	家庭会议 / 303
第五十八章	错了 / 308
第五十九章	孩子来临 / 312
第六十章	一切为了爱 / 317
第六十一章	庆幸有你爱我 / 322

第六十二章 庭审 / 326

第六十三章 决断 / 332

第六十四章 不是终点的终点 / 336

第六十五章 愤怒的天使 / 341

第六十六章 结局 / 345

番外一 邱备 / 352

番外二 圣诞 / 355

第一章 北京一夜

北京一夜，是漫长的，楼下有人嬉戏，楼上有人热舞，只有我，独自站在阳台。而你，是否和我一样，想从天空中最亮的那一颗星辰里，探寻到彼此的位置？

——陈芹

北京，烟花三月依旧有些寒意。

窗外，雨水纷至沓来，一点一滴地拍打在玻璃门窗上。

口中的烟缓缓地呼向被雨水打击的玻璃，然后反弹，扑在自己的脸上，渐渐晕开。

他背对着自己的下属，在她看不到的另一端面色凝重。

晋曲阳——陈芹所在公司的老总。陈芹一直认为他就是自己的伯乐，因为他把她带到了这个公司，告诉自己，北京，还是有爱的。

爱，是需要用心体会的。在这个充满尔虞我诈的社会里，在这种时时刻刻都需要出人头地、时而如刺猬般武装自己、时而又必须婉约的现实里，君子之交，过多的是对友情的诠释。

这犹如她和袅袅，也犹如她和晋曲阳，一个仿佛是拐，携手走过那段异乡的无数日夜；一个则是杖，撑起的是她对自己的又一段旅程。告别了地下室里弥漫的霉味和一些残缺的不完整的记忆——有故意忽略的，有不堪回首的，有如白色笼罩的窒息气味，迎头的就是日出。

记得袅袅曾掐着她的脖子问她，“你是不是关系户，怎么涨工资比我们这些老员工还快？”

她和袅袅在同一家公司，从下属到平起平坐，袅袅没少挤兑她。办公室的争斗总是那么不经意的存在，却又没有绝对的敌对，于是说这话的时候，她们已经一笑泯过恩仇。

还记得那时的自己也是这么笑着，很优雅的那种，刚想说些什么吧，就见袅袅已经放下她勾在自己脖子上的手，摊在一边椅子上摇头，似乎是在否定某种观念，“不可能啊，不可能，你要是关系户，之前会住地下室？”

的确是不太可能，可这三个字，确实也是让当时的陈芹微微愣了一下，瞬间勾起了某种回忆。

那是刚到北京半年吧，她住在地下室，和好多人共用一个卫生间，合用一个炉具，同闻发霉的味道。那些同是北漂的人都喜欢叫她煎蛋公主，因为她的晚餐都是清一色的稀饭配煎蛋。

一个碗里磕上两个蛋，加点盐巴、味精、酱油，再掺点儿水，打散了后放锅里一煎，来回翻炒几次。出锅时，黄色的表皮，泛着油光。可吃起来软软的，很像家乡的豆花，那种感觉，好像一下就回到了小时候。那时是某人在翻弄锅铲，她则在旁边添乱，抓着一大把的葱花，就等在最重要的时候，五爪一张，在锅里天女散花。

那时爸妈总是很忙，每到天黑时分，如果家里的大人还没回家，他总是会这样先填饱她的肚子。他还总说这是最重要的一道工序，蛋好不好吃，就在这个点儿上。可她现在却刻意忽略，随便翻翻，起锅时一样香飘走廊，每每引得隔壁的人闻香而至。

如今再回首，似梦似幻。

眼前，是晋曲阳熟悉的身影，背靠磨砂窗户，或许此时的磁场适合缅怀，所以他和她才会一样的回忆起一些往事。

“晋总！”

身后低低的话音传来，让晋曲阳回过神，伸手把鼻梁上的眼镜往上推了推，恢复了一贯的沉着。

刚才，他把她叫进来，却始终不发一语。

陈芹犹豫了一下，还是先开了口，“您找我有什么事吗？”

“嗯，有事！”他绕到办公桌后，坐下，相望，“陈芹，想回去吗？”他带着咨询的口吻问道。

只见陈芹笑咪咪地从口袋里掏出已经打好的辞职信，平摊放在桌角，收回事，又笔直地站着。

“真心有灵犀。”晋曲阳含糊地说了一句，伸手把信拿了过来，只是看都



没看，就揉成了一团，轻松地扔进废纸篓。

陈芹惊讶，“您刚才不是还说我们心有灵犀，这会儿怎么就后悔了？晋总，我该回去了，这也是您希望的不是？您放心，工作我一定交接好，我一定坚守到最后一刻。”

晋曲阳笑眯眯地看着自己这个得力助手，摇了摇头，又点了点头。一年了，她齐耳短发没变过，夏天T恤牛仔、冬天毛衣牛仔，一年四季的一如既往，或许把她扔进大学里，人家指不定还会追着她叫小师妹！为此，他是既开心又难过，开心的是在这种纸醉金迷的世界里，能看到这个淡泊、清澈的家伙在眼前晃来晃去，心情总会在浑浊之时变得澄清；难过的是一个这样的人，怎么带出去见客户呢？

还记得那次他也曾对着她大发脾气，指着她鼻尖骂：“叫你和客户吃饭，你穿得和小学生一样就算了，人家叫你喝杯酒怎么了，又不是叫你三陪，难道你老师没教你，识时务者为俊杰吗？”

那时的他为了差点儿损失一个亿的业务着急，而她也是这样揪着衣角，站在自己的面前，脸上有着些许的诚惶诚恐，眼神却专注如初。虽然她依旧淡定，可黑色眼睛里那层迷蒙的雾气，还是让自己没再忍心骂下去。其实或许真是自己错了，公司聚会上滴酒不沾的她，能陪客户喝了两杯，该是极限了吧？

其实这也是他最欣赏她的地方。无论什么时候，什么地点，她总是显得那么处变不惊，那么安然自得，好像她总是下意识地隔着一层膜，不伤害别人却也不接受别人的任何东西，包括友好，包括伤害。

晋曲阳回过神，轻轻地开口，“陈芹，我撕辞职信不是不让你走，是想告诉你，你可以不用辞职，原本总公司的总经理助理突然辞职了，你去补空吧。当然，薪水肯定没我给你的高，我今年就给你涨了五次工资，绝对的标兵好老板。”

晋曲阳看着陈芹有点儿发傻的表情，单手撑住下巴，用满怀真挚的眼神看过去，“怎么样，有意见？要是你不想走……”

“没有！”陈芹慌乱地摇头，这等好事，怎么能拒绝呢？

“什么时候出发都可以！我这边的工作已经和袅袅交接得差不多了！”她接下了他的话，却没留下一丝容人反驳的余地。

“哎，终究无法逾越啊！”晋曲阳在陈芹满是疑问的眼神下摆了摆手，内心的纠结隐藏在眼角，“去吧，从哪来回哪去吧。”

“别啊，晋总，为了感谢您对我的照顾，我晚上请客！”

“就和我？”晋曲阳半眯眼睛，笑容满面。

“大家一起。”陈芹笑嘻嘻地抬头走出了办公室，前面一片大好河山，后面的悲愤交加自然能够忽略。

真是和那个人一样黑，晋曲阳无奈地捶胸，恨不得一掌劈了眼前的桌子，不过太硬，抚摸一下之后打开电脑。

163的邮箱还开着，信刚好写到一半，可这时候却不想写了，随意地敲打，不过只有短短四字——如你所愿。

离别宴的地点是大家投票决定的，在那家新开张不久的小酒馆，据说佳酿很醇，大家伙就冲着这个去的。

其实离别宴就是用来告别的，告别了这里，回到那里，稍微整理了行装，晚上便是最后一夜。

回去，她是真的想回去，只是找不到借口，找不到理由，所以一直让自己这么漂着。可人总有漂累的时候，一张床上一个深陷的印子，当发现电视新闻里有着那些熟悉的人和熟悉的事时，她便决定该回去了。也许是因为那时候，自己才明白，选择其实永远在自己身上。

就像两年前出来时，陈朝说的，你走到天涯海角，你不照样是你，一样的脑子，一样的思维，不一样的只是选择。只是这个选择让人如蜕皮般成长，痛过，哭过，然后笑了。

离别宴上，热闹依旧，只是泪洒当场的戏码始终没有上演，或许是因为身为主人的陈芹原本就不是个热络的人，或者说她早就学会了不能太热络。虽然也不孤僻，只是让人看来有点儿冷淡。

在洗尘宴上，有同事借着酒劲猛拍她的肩膀，“陈芹啊！我有时还真摸不透你，偶尔单纯得要死，偶尔又看似精明。每天不论外面发生什么事，你就一与世无争的菩萨模样。”这个在办公室混了大半辈子的前辈指着陈芹的脸，“看看，就这样，好像那裁员减薪、你争我夺都上不了你的眼。你就这点儿不招人待见，完全分不清你是敌是友啊！”

只是不管是敌是友，当从不喝酒的陈芹豪迈地起身，端起身边一杯透明的散发着浓郁醇香的白酒来的时候，一切的隔阂仿佛在烟熏酒香中烟消云散而去。

红晕双飞攀上脸颊，白酒的灼热感在几秒后开始散发出来，陈芹原本白皙的脸蛋因为这层不经意的涂抹，变得娇憨而可爱。

袅袅拿过酒的包装盒研究了半天，伸手搂过她的小蛮腰，“小样，六十年代呢，你以为掺开水的呢？”

“没啊，高兴嘛！”陈芹憨憨地回答。



是，就是因为高兴，所以大家还会一起举杯，高唱着“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杯子碰得稀里哗啦的，筷子敲出各种动听的音符，嬉笑声此起彼伏。没有利益的冲突，没有虚伪的客套，这一刻显得难得的纯粹。

结账的时候，晋曲阳随意地搭着陈芹的胳膊，“瞧你，小气样儿，我来付吧！”

只是话没说完，一双小手立刻压在了他的黑色皮夹上，“晋总，说好了是我的离别宴，怎么样也不能大庭广众之下和我抢吧？”陈芹努了努嘴，不远的地方，同事们无数双眼睛直勾勾地往他们边上望。

她不喜欢这样，就好像男人的好若能体现得恰到好处就是朋友，否则就犹如戏台上方被观赏的戏角名伶。一个独身女子，一个有钱老板，如果行为再暧昧点儿，八卦就是茶余饭后的甜点。

“好吧！”晋曲阳边说边把黑色皮夹重新塞回了口袋里，转身走向那帮子同事，大手一挥，“走，K歌，我请！”

恍惚之间，陈芹看到晋曲阳朝自己使了使眼色，在一帮人的簇拥下走进电梯。

好吧，陈芹承认，这就是默契。

待到下楼的时候，一伙人已经在大厅等着。按原来的提议，大家直接奔向钱柜，开了个大包厢，把包一撂，不管走调的不走调的，唱的是那个撕心裂肺、震耳欲聋。

胖子说他最擅长摇滚，结果零点的歌硬被他唱成了民谣。

小苏说她最会飙高音，可是人家张靓颖的海豚音到了她这儿怎么听怎么像公司工会里的破锣。

其实大家都是图开心，只要开心了，歌怎么唱都好听，就像晋曲阳说自己比较适合含糊不清的唱法，可他就是不点周杰伦的歌，非把《离歌》当做自己的招牌。

这不，《离歌》的前奏刚刚响起，晋曲阳赶紧把麦克扒了过来，吸了一半的烟头直接按在地上，“《离歌》！送给咱最可爱的陈芹，祝你一路顺风啊。唉，又一个如花似玉的女子离开了我们公司！”

众人歉歉，一阵缅怀和伤感并存。袅袅拉着另一个麦克蹿到台前，“你到底唱不唱啊，不唱下去，我来。”

“怎么不唱，这男人的歌，你唱什么？”晋曲阳一边收回袅袅的话筒，一边半推半扯地把人哄下舞台。

旋转的壁灯，不是很透风的房间，陈芹一直安静地坐在一边，静静地看着别人闹，然后憨憨地笑。哪怕是晋曲阳提到自己的名字，她也是仅限于下

意识地抬起头，跟着音乐默默注视。一段长长的前奏已经结束，晋曲阳一个人坐在两个超大液晶屏幕中间，眯着那双迷离的眼，黑色的框架镜把他国字形的脸修饰得越发斯文，那种专注的表情似乎很是享受，就是高音拉得脸红脖子粗，特粗野。

袅袅不知什么时候坐到了陈芹边上，整个头靠在她的肩膀上，热热的温度从口里呼出，她说：“陈芹，明儿上班，肯定送不了你，姐姐有句话告诉你！”

“嗯！”

她用手把陈芹的脸掰过来对着自己，力气大得几乎把陈芹的脸压得很痛，“要开心！不管在哪里都要开心！知道不？”

“嗯！”她用力地点了点头。

“还有，你以后可不能这么喝，回家了没有姐姐挡着，该找个男人帮你了！”

她继续点头，只是脑子里不知道为什么就想起了陈朝，那个和自己一起长大，在每次聚会时把可乐递到自己手里，却举着酒杯说“我替陈芹喝”的男子。

可惜时过境迁，此时的男子和女子，早就不是旧时模样。如果再见，时间带给彼此的是伤害后的愈合，还是更为惨痛的疤痕撕开？

没人知道结果，就像自己也无法确定，那个曾伤害自己到几乎毁掉自己整个人生的人是否也是在等待着，等着一把剪刀剪开大家刻意忽略的伤，在破晓之后的暮色中。

第二章 旅程的终结

火车穿越过平原，一亩亩的稻田迎风叩首；驰骋过隧道，一种黑暗后骤然亮起的洗礼；路过的人，不管是擦肩而过，还是看到的，都应该感谢，因为爱，无处不在。

——陈芹

火车进入倒数的第一站，很多人开始迫不及待地把行李架上的东西搬下来。

陈芹的东西并不多，从椅子底下往外一拉，她比任何人都快速的把一个小皮箱拉在眼前。

厚重的行李浓缩成一个皮箱是袅袅的杰作。走的那天早上在半路，袅袅急匆匆赶到，然后不由分说地把所有厚重的行李全部托管，她说她还是放不下这个丫头，哪有人把箱子就这么拎到车站的。

她笑，“有啊，你面前就一个！”

其实她知道，袅袅是舍不得她。互相支撑着在北京如浮萍般摇曳的人，对朋友是很在意的。她轻轻拍了拍她肩膀，凑到耳后，“袅袅，其实你该找个爱你的人。”

“去，就是因为老有你这灯泡，我才没找到，你走了，我马上去大街上抓一个。”她深吸了一口气，把陈芹推上了车。

隔着车窗，陈芹甚至看不清她的表情，只知道车在移动，而她也在动。

“小姐，你走不走，别挡门口啊！”背后传来个声音，陈芹不好意思地朝身后的一群乘客道歉。

归途似箭，她确实不该遮拦住那么个小小的出口。

当陈芹随着人流走出车站，站在喧嚣的广场上，听着熟悉的乡音，一股许久未曾有过的感觉涌上心头。

双手张开，像只飞翔的雏鹰，把眼一闭，仰头而上，点点的阳光洒在脸上，暖暖的，鼻尖隐隐飘来一股熟悉的味道，那是一种离了这儿就闻不到的味道。

确切地说，那是一种城市独特的味道。一直认为每个城市都会有一种属于自己的味道，绍兴的酒味、北京的甜味、湖南的辣味、广州的忙味，这里呢？记得那时的自己在笔记本上写着，上联平淡如水，下联缥缈如风，结果被陈朝抢走，补了个横批——虚伪！想来，自己也确实不够真实。

可这个城市也没见得有多真实啊！两年了，站台变了颜色，换了广告牌，还往前移了一段距离，不过还是能用肉眼目测到。

看了看站牌，依旧是1路车。陈芹拖着那个刚买两天的皮箱，坐在靠窗的一个位子上，虽是初秋，可阳光还是很晒人。因为人不多，车子的一边位置都是空的，太阳曝晒得发白的椅子上，只有她一个人安静地坐着，像是湖面中的一片绿叶，不惹人注意却又那么孤独存在。

掏出手机，收件箱里满满当当都是袅袅昨天半夜发来的信息。坐火车的两天，她说她怕陈芹火车上寂寞，所以浪费自己的时间和陈芹聊天，聊男人，聊女人，还聊到了即将见到的韩瞳。

韩瞳，作为总公司的经理，一直是公司的传奇，从陈芹进入公司的第一天开始，这个名字就时刻出现，也时刻让人好奇。女强人的八卦总是最为精彩，私生活的探秘成了大家的焦点，或者是因为女人的成功往往只是少数，所以必定引人遐想，好的坏的，说多了就成了一种时尚。

但所闻并非所见，所以也才有袅袅一直交代的事，比如一定要好好观察这个女人，看看她是不是和传说中的狐狸精一样妖媚，如果是真的，问她用什么牌子的化妆品才能永葆青春；又比如一定要看看她凶不凶，是不是真的对下属动不动就是“电眼杀死你”，对于这个，你不妨先出点小错，看看她会对你说什么，验伤费姐姐出；比如若有空，可以再伺机打听一下她和董事长的关系，一腿两腿的一定要实时报告清楚，我们这儿比较偏远，信息落后，到时候晋曲阳如果以“领导不同意”为由拒绝给我们发奖金的时候，我们就用这个去威胁他们。

很难想象，知性而又豪迈的东北女人袅袅会说出这样的话，可是对这些，陈芹通通回了两个字——无聊，刚才还为自己昨天半夜关机而后悔的心便立刻坚定了起来。需要面对的事情有那么多，她实在没空去走进别人的世界，只是她不怎么知道，在她决定回来的时候，原来自己早就已经走进了。